|  |
| --- |
| 附件：《2018年福田区产业资金政策(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表 |
| **序号** | **反馈意见** | **责任部门** | **是否采纳** | **说明** |
| 1 | 《福田区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若干政策》第四条【军民融合支持】（一）军民融合认定支持。对取得军工项目资质的辖区企业，给予最高100万元的一次性支持。建议：希望申报指南中对于可申报的军工项目资质增加上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认证（该证书全称为“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该资质是由国防科工局直接审核、颁发证书的，也属于军工五证中的一证。 | 区经促局 | 不采纳 |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属于军工服务企业证书，属于专业服务业类别，不属于军工企业认证证书，将进一步研究行业发展情况。 |
| 2 | 《福田区支持专业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第四条　综合贡献奖。（二）经营增长奖。根据专业服务业企业上一年度的综合贡献的增长率，分档给予支持，每年最高200万元。建议：对于综合贡献的增长率，希望区委重点参考企业纳税额的缴纳。 | 区经促局 | 采纳 | 在操作指引中有具体支持标准。 |
| 3 | 《福田区支持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第四条 【研发与创新（人才）支持】（十）R&D投入支持。辖区企业经核定的年度R&D经费投入超过50万元的，按10%的比例给予支持，最高300万元。建议：建议该政策与深圳市科创委的研究开发资助配套支持，可对辖区重点扶持企业的研究开发予以支持。 | 区科创局 | 不采纳 | 区产业资金R&D投入支持项目与市科创委的研发资助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项目，R&D投入支持项目是针对企业在统计部门最终核算的研发投入金额，非企业自报数据，不能给予配套。 |
| 4 | 《福田区产业资金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同一企业、母子公司原则上不得就同一事项重复申请支持。但我司在申请总部经营支持时，与下属绝对控股（我司占97.5%股权）子公司就同一事项同时获得受理，也就是说这项条款并没有实际约束力。建议将该项条款改为：“同一企业、母子公司原则上不得就同一事项重复申请支持，如母公司就某一事项提交资金申请，相关部门不再受理其子公司的该项申请。” | 区财政局 | 不采纳 | 同一企业、母子公司原则上不得就同一事项重复申请支持，涉及母子公司关系审核等，各部门将加强后续监管，避免重复申请问题。 |